

##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决议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27日
- 3、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6月2日（星期日）至2019年6月3日（星期一）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2日下午15：00至2019年6月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公司四层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汉王大厦）

5、会议主持人：刘迎建董事长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股东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11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82,585,1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0522%。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表）10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82,576,9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048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8,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38%。经统计，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持股441,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203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和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逐项审议、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33,500 股，占出

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435%；反对 8,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5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调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33,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435%；反对 8,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5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 **3、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4、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5、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6、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7、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33,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435%；反对 8,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5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8、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9、审议公司董事 2018 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82,576,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1%；反对的股份8,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9%；弃权的股份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10、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集团综合授信并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433,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435%；反对 8,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5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11、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82,576,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1%；反对的股份8,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9%；弃权的股份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12、审议公司监事 2018 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82,576,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1%；反对的股份8,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9%；弃权的股份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82,576,9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1%；反对的股份 8,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3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35%；反对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6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 五、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洪玫女士代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进行了述职。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已于2019年3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七、备查文件

- 1、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3日